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水源”或“公司”）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对碧水源 201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参考 2015 年公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预计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5 年发生额	2016 年预计发生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	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49.32	5,000
	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1,899.97	2,000
	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6	3,000
	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3,000
	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35	500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34	3,000
	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98.67	5,000
	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156.15	15,000
	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4,454.67	10,000
	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967.6	3,000
	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91	3,000
	丰县源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
	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5 年发生额	2016 年预计发生额
	天津市宝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合计		39,830.70	213,5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3,745.38	3,000
	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4,260.51	5,000
	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18.64	8,000
	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278.24	5,000
	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1.68	2,000
	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1,928.97	4,000
	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4,101.55	8,000
	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831.45	15,000
	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
	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
	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41,236.42	67,000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1、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 119,321.3457 万元

公司住所: 昆明市

公司经营范围: 城市供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以及水务固体废物处理环境治理项目的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

主要股东: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4.02% 股权; 云南省水务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30.07% 股权。

关联关系: 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 公司派驻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 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公司，因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尚未披露财务数据，相关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数据请详见该公司在联交所披露的年报信息。

2、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5 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

公司经营范围：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污泥处置、雨水综合利用、安全引水、给水和纯水处理、水资源管理、生态工程、生态修复、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以及以上领域的投资、设备制造、销售、工程承包、建设与运营。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0%股权；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0%股权，为其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南京城建环保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9,582.81 万元，净资产 19,233.01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745.38 万元，净利润 501.02 万元。

3、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 亿元

公司住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公司经营范围:饮用水安全和民用及工业水域的技术研究与开发、环保技术服务; 水利工程技术咨询; 生态工程建设、生态修复; 污水处理技术、污水资源化技术、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环保设备销售。

主要股东: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 内蒙古东源宇龙王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 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 公司派驻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 内蒙古东源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资产总额 38,941.40 万元, 净资产 17,792.80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702.17 万元, 净利润 1,217.98 万元。

4、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公司住所:乌鲁木齐市

公司经营范围:市政工程、环境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城市垃圾及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理工程的设计; 建筑业投资和管理; 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营; 水处理设备、环保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及销售; 水处理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化工产品销售; 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股东: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29.8%股权; 杨桂萍持有其 44.2%股权; 杨熙海持有其 20.8%股权; 詹惠蓉持有其 5.2%股权。

关联关系: 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 公司派驻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 新疆碧水源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为公

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3,697.49 万元，净资产 8,508.57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8,106.89 万元，净利润 2,069.31 万元。

5、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 亿元

公司住所:珠海市

公司经营范围:承接水处理、固废处理等水务及环保工程，自来水及污水处理膜及环保设备的生产、销售；水务投资及运营。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崔鹏飞持有其 20%股权。

关联关系：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广东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5,965.01 万元，净资产 8,151.88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8,082.21 万元，净利润 1,039.44 万元。

6、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70956.9692 万元

公司住所:武汉市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道路、桥梁、供气、供电、通讯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管理。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04%股权；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5.17%股权；社会流通股持有其 39.79%股权。

关联关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797,297.23 万元，净资产 437,479.52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9,867.34 万元，净利润 33,617.72 万元。

7、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2 亿元

公司住所:太原市

公司经营范围:水处理及环保工程，自来水及污水处理膜及成套设备的生产、销售；以自有资金对自来水、污水的投资及其管理。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5%股权；山西太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55%股权。

关联关系：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山西太钢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34,653.58 万元，净资产 21,600.48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302.45 万元，净利润 1,597.33 万元。

8、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公司注册资本：3 亿元

公司住所：青岛市

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海水淡化和污水、污泥资源化以及饮用水安全和民用及工业供水领域的技术与研究开发；环保核心设备制造、技术服务（不得再此住所制造）；环保工程，水务工程技术服务、施工（凭资质经营）、咨询；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投资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青岛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青岛水务碧水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26,922.65 万元，净资产 17,868.49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10.38 万元，净利润 250.22 万元。

9、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9000 万元

公司住所：北京市

公司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污水处理；工程设计；销售机械设备、水处理设备。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5%股权；北京博大水务有限公司持有其 50%股权；北京泰宁科创雨水利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股权。

关联关系：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北京

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北京碧水源博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7,443.57 万元，净资产 9,385.60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253.93 万元，净利润 363.48 万元。

10、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公司住所:长春市

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和相关技术研究、开发，污水处理设备销售，工程设计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水处理技术、大气环境治理技术、生态工程和生态环境修复领域的技术研究、开发及相关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水务领域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自动化技术与产品代销。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5%股权；吉林博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55%股权。

关联关系：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吉林碧水源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5,338.75 万元，净资产 1,353.76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048.95 万元，净利润 306.60 万元。

11、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公司住所:武汉市

公司经营范围:净水、污水、固废处理技术研发;环保技术咨询及服务;环保产品设备研发及销售;环境工程勘测与设计;环保项目营运;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环保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武汉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8,752.70 万元,净资产 2,533.23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6,831.45 万元,净利润 933.47 万元。

12、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1 亿元

公司住所:贵州贵阳市

公司经营范围:提供城市及工业给水、排水的整体技术解决方案服务;提供与水环境相关业务的技术、工程设计、设备系统集成;工程施工;委托运营;水处理设备销售。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贵阳金阳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40%股权;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20%股权。

关联关系: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贵州碧水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资产总额 4,955.68 万元, 净资产 4,929.66 万元。
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93 万元, 净利润-57.43 万元。

13、丰县源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名称:丰县源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 2824.8 万元

公司住所:丰县

公司经营范围:天然水蓄集、输配、销售及配套管道工程建设、管理、运营、维护服务。

主要股东: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 丰县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 丰县源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 丰县源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公司资产总额 2,846.05 万元, 净资产 2,808.37 万元。
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0 元, 净利润-16.43 万元。

14、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

公司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污水、污泥资源化以及饮用水安全和民用及工业供水领域的技术与研究开发; 环保设备制造及技术服务、运营; 水务工程及水利工程的施工、技术服务、咨询、运营; 水利枢纽管理; 水资源管理; 生态工程、生态修复、小流域治理、水土保持技术的研发; 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保险)。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呼和浩特海纳源清水环境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注册成立，暂无一年及期的财务数据。

15、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公司住所:福建省漳州市

公司经营范围:净水技术、污水处理技术、固体废物处理技术开发；环保技术咨询及服务；环保产品设备研发及销售；环保工程设计与总承包、专业承包；环保项目的投资及投资管理；环保项目运营。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福建漳发碧水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注册成立，暂无一年即期的财务数据。

16、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4400 万元

公司住所:仙桃市

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技术、污水资源化利用、水资源技术管理、自来水处理技术、固体废物处理技术、生态修复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环保项目经营；市政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及工程项目管理；环保项目投资；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4.1%股权；仙桃市市政建设总公司持有其 10%股权；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5.9%股权。

关联关系：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仙桃水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注册成立，暂无一年即期的财务数据。

17、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公司注册资本：5000 万元

公司住所:怀化市

公司经营范围:城市污水处理（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污水处理的管理。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怀化市水业投资总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怀化市水务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 15,091.85 万元，净资产 1,490.91 万元。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787.30 万元，净利润 104.37 万元。

18、天津市宝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天津市宝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2 亿元

公司住所:天津宝坻塑料制品工业区

公司经营范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农田水利基础设施配套工程；水环境治理工程；供水工程；绿化工程；环保设备制造、技术服务；市政工程技术服务、施工、咨询。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天津市金程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天津市宝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天津市宝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天津市宝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天津市宝兴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注册成立，暂无一年即期的财务数据。

19、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32478 万元

公司住所:乌鲁木齐市

公司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综合利用；承接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等水务及环保工程；污水处理膜及环保设备的组装、销售；水务投资及运营；环保工程项目咨询、

技术服务；市政工程项目咨询、技术服务。

主要股东：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9%股权；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关联关系：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资公司，公司派驻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第 3 项规定，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新疆昆仑新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注册成立，暂无一年即期的财务数据。

（二）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认为上述各关联方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发生交易的定价原则采取公允定价原则，即等同于下属公司统一采购定价。

（二）关联交易协议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范围内签署。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子公司销售产品及提供服务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有关交易按照合同规定的公允价格进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对关联方也不会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关联董

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本保荐机构查阅了过往关联交易资料，访谈相关高管了解公司未来生产经营规划。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碧水源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截至目前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公司 201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徐沛

王晓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